

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经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后，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吕锋先生作为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条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简化手续提高效率，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全体董事同意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吕锋先生为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决策委员会，任期三年。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选举黄雄、王俊、赵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黄雄担任召集人。

2、选举于北方、王俊、刘艳国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于北方担任召集人。

3、选举王俊、于北方、邓永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俊担任召集人。

4、选举吕锋、黄雄、于北方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吕锋担任召集人。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聘任吕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聘任邓永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聘任刘艳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聘任邓永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吕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邓永清先生、刘艳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邓永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行使职权，任期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杨玉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12 日